

风险揭示书

尊敬的投资者：

投资有风险，投资需谨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当您购买基金产品时，既可能按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极端情况下可能存在损失全部投资本金的情况。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醒您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您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您在做出投资决策之前，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份额发售公告、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充分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权利、义务，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风险揭示书将向您重点揭示产品的相关服务机构、主要费用、产品期限、特有风险、特定安排、您的重要权利与义务、信息披露、冷静期和回访、投诉及争端解决方式等事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做出如下风险揭示：

一、依据投资对象的不同，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中基金、商品基金等不同类型，您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您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二、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

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一定比例（开放式基金为百分之十，定期开放基金为百分之二十，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产品除外）时，您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申请的全部基金份额，或您赎回的款项可能延缓支付。

三、您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本基金情况

（一）本基金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直销机构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代销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www.ctfund.com）。

（二）本基金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年管理费率为 0.60%（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年托管费率为 0.15%（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其他费用详见招募说明书。

（三）本基金基金合同期限不定，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四）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风险等级为 R2 等级。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等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 5%-2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5%，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全部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的 50%，投资者面临的特定风险主要为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风险、资产配置风险、股票投资风险以及其他证券投资风险。债券的特定风险为本基金及投资者主要面对的特定投资风险。债券的投资收益会受到宏观经济、政府产业政策、货币政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另外，由于本基金还可以投资股票等其他品种，本基金所投资的股票可能在一定时期内表现与其他未投资的股票不同，造成本基金的收益低于其它基金，并且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的价格也可能因市场中的各类变化而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产生特

定的风险，并影响到整体基金的投资收益。

3、本基金可以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本基金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4、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科创板股票，科创板股票交易实施更加严格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投资者门槛高；随着后期上市企业的增加，部分股票可能面临交易不活跃、流动性差等风险；且投资者可能在特定阶段对科创板个股形成一致性预期，存在本基金持有股票无法成交的风险。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短、退市速度快、退市情形多，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上市公司退市风险更大，可能给基金资产净值带来不利影响。因科创板上市企业均为科技创新成长型企业，其商业模式、盈利风险、业绩波动等特征较为相似，基金难以通过分散投资降低投资风险，若股票价格同向波动，将引起基金资产净值波动。

5、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等。

6、本基金可投资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全市场的股票型ETF、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及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不包括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其他可投资公募基金的非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股票型ETF除外）），可能带来以下风险：

（1）本基金可以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

融工具，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

(2) 所投资或持有的基金份额拒绝或暂停申购/赎回、暂停上市或二级市场交易停牌等情况下，本基金存在无法变现持有的基金份额而造成流动性风险的可能性。

(3) 除了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持有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不收取托管费，申购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不包括按照基金合同应归入基金资产的部分）、销售服务费等，本基金承担的相关基金费用可能比普通的开放式基金高。

(4) 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基金时，对于封闭式基金而言，当要卖出基金的时候，可能会面临在一定的价格下无法卖出而要降价卖出的风险；对于流通受限基金而言，由于流通受限基金的非流通特性，在本基金参与投资后将在一定的期限内无法流通，在面临基金大规模赎回的情况下有可能因为无法变现造成流动性风险。

7、本基金可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需要承担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市场的流动性风险、债券价格受所对应股票价格波动影响而波动的风险以及在转股期或换股期不能转股或换股的风险等。

8、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主要与资产质量有关，比如债务人违约可能性的高低、债务人行使抵销权可能性的高低，资产收益受自然灾害、战争、罢工的影响程度，资产收益与外部经济环境变化的相关性等。如果资产支持证券受上述因素的影响程度低，则资产风险小，反之则风险高。

9、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

的风险。

（五）本基金的其他风险

本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证券市场的变化将影响到基金的业绩。因此，宏观和微观经济因素、国家政策、市场变动、行业与个股、个券业绩的变化、投资人风险收益偏好和市场流动程度等影响证券市场的各种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业绩，从而产生市场风险。

基金管理人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以及对经济形势、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从而影响基金收益水平。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管理手段和管理技术等因素的变化也会影响基金收益水平。

基金采用的估值方法有可能不能充分反映和揭示利率风险，或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在一定时期内可能高估或低估基金资产净值。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共同协商，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使调整后的基金资产净值更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确保基金资产净值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造成实质性的损害。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基金规模将随着基金投资者对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而不断波动。基金投资者的连续大量赎回可能使基金资产难以按照预先期望的价格变现，而导致基金的投资组合流动性不足；或者投资组合持有的证券由于外部环境影响或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流动性降低，造成基金资产变现的损失，从而产生流动性风险。

当计算机、通讯系统、交易网络等技术保障系统或信息网络支持出现异常情况，本基金可能面临技术风险；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可能导致基金资产有遭受损失的风险，以及证券市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代销机构可能因不可抗力无法正常工作，从而产生影响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按正常时限完成的风险。

（六）您享有如下权利：1、分享基金收益；2、参与清算分配；3、依法转让或申赎基金份额；4、召开或召集持有人大会，并行使表决权；5、查阅或复制信批资料；6、监督管理人投资运作；7、依法提起诉讼或仲裁；8、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义务包括：1、认真阅读并遵守基金合同等文件；2、了解所投资基金产品，了解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3、关注基金信息披露，及时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4、交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所规定的费用；5、在持有的份额范围内，承担亏损或者基金合同终止的有限责任；6、不从事任何有损基金及其他基金合同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活动；7、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8、返还在基金交易过程中因任何原因获得的不当得利；9、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

其他基金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详见基金合同“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章节。

(七)《基金合同》生效后，开始办理份额申赎前，至少每周披露净值；开始办理份额申赎后，每个开放日次日披露净值；上年末三个月内，披露年报；上半年末两个月内，披露中期报告；上一季末十五个工作日内，披露季报。《基金合同》生效不足2个月的，基金管理人可以不编制当期季度报告、中期报告或者年度报告。

您可以登陆公司网站（www.ctfund.com）或查阅《上海证券报》查询有关信息和其它临时公告。

(八)您通过柜台直销投资的，享有3分钟冷静期；您通过线上直销投资的，享有10秒钟冷静期。交易确认后，公司将抽取一定比例客户进行回访；普通投资者（机构）通过传真交易方式投资的，至少回访两次。

(九)您可通过客服电话（400-820-9888）或电子邮件（service@ctfund.com）进行投诉；亦可向上海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本基金由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申请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许可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进行了公开披露。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并请在本风险揭示书后签署确认。

(以下无正文)

以上《风险揭示书》的各项内容，本人/单位已阅读并完全理解。

抄录：以上《风险揭示书》的各项内容，本人/单位已□□并□□□□。

(请基金投资人/被授权人认真阅读后抄录)

法人加盖公章

自然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